

檔 號：

保存年限：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沈嘉壕

電話：05-5523660

傳真：05-5323022

電子信箱：ylhg29201@mail.yunlin.gov.tw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16日

發文字號：府社障二字第11326253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詳如說明一（113041600087_113YG18624_1_16163706325.jpg, 113041600087_113YG18624_2_16163706325.pdf）

主旨：有關2024雲林縣優先採購宣傳活動「雲好物推廣影片競賽」，請轉知所屬踴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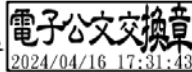
- 一、藉由雲好物推廣影片之徵件競賽，提升國人對雲林縣優先採購單位的認識及推廣單位的優良商品，以雲林縣7個優採單位為影片主題對象，拍攝並製作影片。希望各位好手們能盡情發揮視覺創意及創作能量，共同拍攝出吸引更多人購買產品的影片，詳如海報及報名簡章。
-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3/06/28（五）中午12:00
- 三、採個人或團體參賽方式；如為團隊參賽，需由一位負責人填寫報名相關資料，參賽者須為16歲以上；未滿18歲之參賽者，需簽署法定代理人同意書（附件二）。
- 四、每人（團隊）以繳交1件作品為限，每人限報名一隊參加隊伍，不得重複組隊。
- 五、以雲林縣7個優先採購單位為徵件內容。（附件一）
- 六、前三名各取一名，總獎金高達5萬3千元整，歡迎踴躍報名。

收文文號：1130004477

七、活動洽詢專線本府委辦單位棒棒堂顧問有限公司：0906-799308。

正本：全國大專院校、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本縣各鄉鎮市公所社團法人雲林縣聲暉協進會、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嘉義教區附設雲林縣私立華聖啟能發展中心、社團法人雲林縣身心障礙者重建協會、社團法人雲林縣小天使發展協會、社團法人雲林縣身心照護協會、社團法人雲林縣聽語障福利協進會、社團法人雲林縣啟智協會

副本：本府教育處、本府社會處



裝

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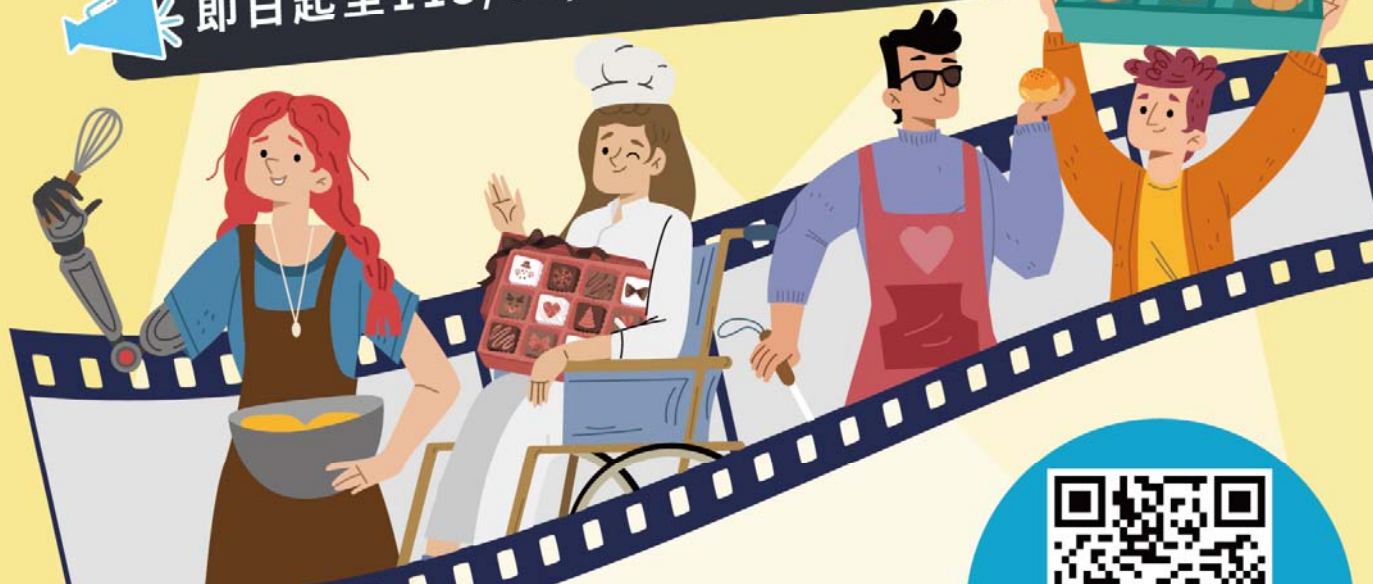
線

雲好物
創意行銷

影片徵選活動

♥ 雲林優先採購產品・暖心分享 ♥

即日起至113/06/28(五)中午12:00



影片徵選
報名簡章

影片作品大募集!

報名資格：採個人或團體參賽方式，參賽者須為16歲以上，每人(團隊)以繳交1件作品為限，每人限報名一隊參加隊伍，不得重複組隊。

徵件規格：片長：1~3分鐘內
(影像清晰度約1280*720 以上；輸出比例為橫向 16:9)

徵件內容：◎以雲林縣7個優先採購單位為徵件內容。
◎拍攝者(團體)需以最少1個優先採購單位為拍攝主題。
◎拍攝者(團體)需實際購買優先採購單位之商品作為影片拍攝運用。

獎勵方式：◎第一名 | 新台幣3萬元・獎狀1幀
◎第二名 | 新台幣1萬5千元・獎狀1幀
◎第三名 | 新台幣8千元・獎狀1幀

活動洽詢專線 0906-799308



2024 雲林縣優先採購單位-雲好物推廣影片競賽 報名簡章

壹、主辦單位：雲林縣政府

貳、活動官網：

雲林縣政府社會處 <https://social.yunlin.gov.tw/Default.aspx>

參、活動目的：

藉由雲好物推廣影片之徵件競賽，提升國人對雲林縣優先採購單位的認識及推廣單位的優良商品，以雲林縣7個優採單位為影片主題對象，拍攝並製作影片。希望各位好手們能盡情發揮視覺創意及創作能量，共同拍攝出吸引更多人購買產品的影片。

肆、報名資格：

- 一、採個人或團體參賽方式；如為團隊參賽，需由一位負責人填寫報名相關資料。
- 二、參賽者須為16歲以上；未滿18歲之參賽者，需簽署法定代理人同意書（附件二）。
- 三、每人（團隊）以繳交1件作品為限，每人限報名一隊參加隊伍，不得重複組隊。
- 四、該作品需未曾公開發表、未參選其他競賽或活動、未取得任何獎項及未授權第三人使用。

伍、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3/06/28（五）中午12:00。

陸、徵件內容：

- 一、以雲林縣7個優先採購單位為徵件內容。（附件一）。
- 二、拍攝者（團體）需以最少1個優先採購單位為拍攝主題。
- 三、拍攝者（團體）需實際購買優先採購單位之商品，並於報名表單中附上購買憑證。

柒、徵件規格：

- 一、片長：1至3分鐘內（含片頭片頭、主題內容、片尾卡司介紹等）。
- 二、形式：影像拍攝器材不拘（例如：手機、平板、相機等）。
- 三、影片解析度：以清晰為主，影像1280*720以上。
- 四、影像輸出比例為橫向16:9。
- 五、影片字幕或口白，以本國語言為宜，並加註中文及英文字幕。（字體採用黑

體)

- 六、每行字幕字數盡量不要超過 20 個字，並以 14 個字數以內為佳。
- 七、字體大小請控制在 50~70 畫素之間為佳，避免小於 50 畫素影響易讀性。
- 八、影片格式：投稿影片上傳 Youtube，將作品設定為非公開，其作品名稱須標註「作品名稱-《 2024 雲林縣優先採購單位-雲好物推廣影片》」，並取得 YouTube 影片連結網址填寫至報名表至中。

捌、報名方式：

參賽所需資料皆須以電子檔的方式（如掃描、拍照或影片連結）填寫並上傳至線上報名表單，以下為所需資料項目：

- 一、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 1 式 1 份(附件三)。
- 二、參賽者影片：需將影片上傳至 youtube，影片檔名格式「作品名稱-2024 雲林縣優先採購單位-雲好物推廣影片」，影片時間限制為 1-3 分鐘內。
- 三、雲林縣內 7 家優先採購單位產品購買證明：完成「雲林縣內 7 家優先採購單位產品購買證明」(附件四) 予以證明。
- 四、其他報名基本資訊（參照報名表單內項目）。
- 五、收件方式日期認定：

- 1. 採線上表單填寫報名表及相關附件，以送出表單之時間為準。

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qch3pc4kYpNo9QaN9>

- 2. 系統報名成功後將以 E-mail 寄出確認信通知，敬請查收。

玖、徵件時程(暫定)

項目	開始時間	結束時間
報名投稿	即日起	113/06/28(五)
作品資格審核	113/07/01(一)	113/07/05(五)
作品評選	113/07/08(一)	113/07/19(五)
入選公告	擇期公告	
頒獎典禮	擇期辦理	

※主辦單位視情況及不可抗力之因素，保留活動一切修改之權利。

※活動洽詢專線：0906-799308

壹拾、評審方式與機制

評選項目說明	百分比
主題及優採產品相符程度	30%
題材及敘事完整度	20%
感染吸引與創意度	30%
後製運用與視覺質感	20%
總分	100%

- 一、本競賽將邀請主辦單位、影視相關領域專業人士擔任評審團，並以客觀、公平、公正原則，依評分標準進行參賽作品之評選。
- 二、獲獎名單將於評選後於「雲林縣政府社會處」官方網站，擇期公布獲獎名單及通知獲獎者，並擇期辦理頒獎典禮。
- 三、公布獲獎名單後將以 E-mail 通知獲獎者至頒獎典禮領取獎勵。

壹拾壹、獎勵方式

獎項	名額	獎勵
第一名	1 名	新台幣 3 萬元、獎狀 1 幀
第二名	1 名	新台幣 1 萬 5 千元、獎狀 1 幀
第三名	1 名	新台幣 8 千元、獎狀 1 幀

壹拾貳、其他規定

- 一、著作權聲明規定：
 1. 著作權聲明規定：參賽者應擔保其作品享有一切著作權利，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影片中有利用他人著作或權利(包含文字、影像與聲音等)時，參賽者應自行取得該著作財產權人、權利人之同意或授權其著作、權利。
 2. 音樂素材：參加短片使用的音樂。
 - (1) 自行創作。
 - (2) 選用以「創用 CC(Creative Commons, creativecommons.org.tw)」授權之音樂，並依作品授權方式與標示方法，下載使用。
 - (3) 其它合法取得授權之音樂。

3. 參賽者須詳閱比賽辦法等相關規範與說明，參賽者、入圍者或得獎者若有參賽資格不符、作品不實、違反著作權法、違反本報名須知規定或其他法令者，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入圍或得獎資格，並自平台移除其作品、追回其已領取之獎金，參賽創作者均不得有異議，該獎項名額不予遞補。如因此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及所產生之法律責任，參賽創作者須負完全之法律責任。

二、 作品著作權授權：

1. 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得於本活動及其他相關活動中，公開所有參賽作品作為宣傳活動之使用。
2. 參加者須簽署同意永久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其授權之人、機構單位及因法律規定承受主辦單位業務之法人、自然人，得將獲獎之參賽作品公開播映、公開演出、公開口述、公開展示，並得將獲獎之參賽作品重製、改作(包括但不限於光碟片型式、改作各種語版)。

三、 個人資料隱私權授權規定：

活動報名需請您提供個人資料，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主辦單位承諾保護您的個人資料及個人隱私權。本「個人資料暨隱私權聲明」簡述「2024 雲林縣優先採購單位-雲好物推廣影片競賽」，如何蒐集應用與保護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等依法應告知事項，請您詳閱本聲明內容。參賽作品影像與音樂需為參賽者本人（團體）之原創著作。

1. 您對此聲明之認同：

您參與此次「2024 雲林縣優先採購單位-雲好物推廣影片競賽」，即表示同意本活動網站所公佈之聲明。如果您不同意本聲明內容，請勿在本活動網站上提供您的資料。如果您選擇不在本活動網站上提供個人資料或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不正確，您將無法使用本活動網站之完整服務。

2. 個人資料蒐集：

本活動網站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地址、電話號碼、FB ID 及電子郵件、網站等等個人資料。

本活動網站經過您同意後亦可能透過您蒐集或利用第三者的資料(例如：網站提供您轉寄活動資訊給朋友的功能，在此情況下我們需要收件者的姓名及電子郵件地址)，請瞭解我們僅使用這些資料於特定目的。

3. 個人資料使用期間及地區：

(1) 自完成報名之起始日至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删除個人資料之內容為止。

(2) 個人資料使用僅限於台灣、金門、澎湖、馬祖地區，且所蒐集之個人資料不會被移轉至台灣、金門、澎湖、馬祖以外地區。

4. 個人資料當事人得行使之權利：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就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向主辦單位行使下列權利：

(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5) 請求刪除。

如欲行使前揭權利請撥打本活動聯絡專線 0906-799308 或於活動信箱 hesongmk@gmail.com 留言。

您同意並了解行使查詢或請求閱覽個人資料或製給複製本權利時，主辦單位得依法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5. 資料安全防護

我們採取標準保護預防措施以確保您個人資料的安全，避免未經授權者存取、修改或濫用。

請妥善保管您的任何個人資料，不要隨意將任何個人資料提供給任何人或其他機構。在您使用完本網站所提供的各項服務功能後，務必記得登出，若您是與他人共享電腦或使用公共電腦，切記要關閉瀏覽器視窗，以防止他人讀取您的個人資料或信件。

6. 變更聲明

主辦單位有權不定時修訂與公佈本項聲明以合時宜，依活動網頁參閱最新公告。

壹拾參、其他注意事項：

- 一、參加者須詳閱比賽辦法等相關規範與說明，若作品與規定不符則不列入評選。
- 二、參加作品需為尚未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之原創版權所有作品，嚴禁剽竊臨摹或抄襲之情事。若發現參賽作品違反以上事項，並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以取消其參賽與得獎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則追回已頒發之獎項並公告，如因此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及所產生之法律責任，參賽創作者須負完全之法律責任。
- 三、作品不得涉及暴力、色情、謾謗等違反善良風俗、公序良俗，一經察覺，立即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項及獎金，其衍生之民、刑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
- 四、曾經參加其他任何比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參加，違者取消得獎資格。
- 五、作品主題、格式，如未按規定者，經查證屬實，該件作品取消參加資格。
- 六、參加作品之影片，主辦單位有權依行銷宣傳推廣之目的，進行公開播送、公開傳輸重製、出版或相關活動中為公開發表等利用行為，且使用方式及次數均不受限 均不另給酬，參賽者並不得對主(承)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
- 七、參賽作品之素材應確認擁有著作權，不得使用（含部分畫面）侵權疑慮的圖像、影像或音樂，禁止抄襲或複製他人著作。主辦單位不承擔包括（但不限於）肖像權、名譽權、隱私權、著作權、商標權等糾紛而產生的法律責任。
- 八、參賽作品內容需積極、健康、正面，避免種族、宗教、性別、政治及文化爭議議題，無色情暴力、血腥、毀謗、人身攻擊、侵害他人隱私、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公共秩序，與違反本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形。
- 九、參賽作品若因 YouTube 自動偵測版權而無法上傳，需將參賽影片從個人（或 團隊 YouTube 平臺影片先行下架，後續交由活動單位處理。

壹拾肆、獎金聲明

- 一、獎金之給付依據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依現行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扣繳所得稅款，得獎隊伍須依規定期限內完成填寫並繳交相關收據方可領獎。若不願意配合，則視為自動棄權，不具得獎資格，該獎項視同從缺。
- 二、得獎名單公佈後，將寄送獲獎通知至得獎者電子信箱，請於指定時間內

(國內外皆 7 天內) 寄回領獎領據、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以及得獎影片之原始光碟。

壹拾伍、其他

- 一、如出現參賽及著作權等糾紛，主辦單位保留取消其參賽資格及追回獎項的權利。參賽者違反本活動辦法或涉及侵權或有不法之情事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者的參賽資格並保留追回獎項的權利；有關著作權相關細部說明，請參閱本活動之「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
- 二、主辦單位僅使用參加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於此活動用途，且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以維護參加者權益。參加者參與本活動及同意相關個人資訊由主辦單位於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電腦處理及利用，但不做其他用途，參加者並授權主辦單位公開公布姓名。
- 三、以上辦法若有不足之處，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權利。

(附件一) 雲林縣內 7 家優先採購單位列表

編號	優採單位名稱	職務類型	單位地址
1	社團法人雲林縣聲暉協進會	烘焙麵包、手工西點、生日蛋糕、會議禮盒	雲林縣斗南鎮文昌路 536 號
2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嘉義教區附設雲林縣私立華聖啓能發展中心	手工紅包袋、吊飾藝品、演藝服務、手工香皂、手工洗碗精	雲林縣土庫鎮越港里大同路 12 號
3	社團法人雲林縣身心障礙者重建協會	希望特調濾泡咖啡、黃金蕎麥茶、希望油切綠茶、希望烏龍茶、希望紅茶、希望綠茶、抹布、台灣毛巾、商品代工服務包裝	雲林縣斗南鎮大同路 444 巷 41 號
4	社團法人雲林縣小天使發展協會	各種口味手工餅乾、雪 Q 餅、腰果果粒、杏仁果粒	地址：雲林縣斗六市民生路 46 號
5	社團法人雲林縣身心照護協會	香草茶、手工皂	地址：雲林縣斗南鎮文昌路 40 號
6	社團法人雲林縣聽語障福利協進會	一般辦公大樓居家清潔服務、QQ 雪花餅	地址：雲林縣斗南鎮東明里新庄 65-3 號
7	社團法人雲林縣啟智協會	清潔打掃維護	地址：雲林縣斗六市梅林里埤頭路 60 號

(附件二)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本人 法定代理人 為未成年人 參賽者本人 (身分證字號：
_____、生日：民國 年 月 日，下稱未成年人) 之 ☐ 父親、
☐ 母親、☐ 監護人 (請依身分勾選)，依法為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

茲同意 參賽者本人 參加雲林縣政府舉辦之 2024 雲林縣優先採購單位-雲好物
推廣影片競賽，特立此同意書為證。

法定代理人：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電話號碼：

參賽者本人：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電話號碼：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 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

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

本人/團體負責人，即下列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人_____，擔保本著作係本人未公開發表之原創著作，且本著作之內容如有使用他人受著作權保障之資料，皆已獲得著作權人(書面)同意，或符合著作權法合理之使用規範，並於本著作中註明其來源出處。本人並擔保本著作未含有誹謗或不法之內容，且未侵害他人之權利，如有違反，願負擔一切損害賠償及其他法律責任。並於他人指控僑務委員會侵害著作權時，負有協助訴訟之義務。

若本著作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簽署之著作人亦以本同意書之條款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且獲得授權代為簽署本同意書。

本著作財產權人，同意授權雲林縣政府於下列授權範圍內利用本團體之著作：

1. 授權利用之著名稱：_____ (影片名稱)

(1) 類別：攝影著作及視聽著作

(2) 本團體擔保就本件著作有授權利用之權利，並擔保本件著作並無不法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

2. 授權利用之著作

(1) 利用行為：僑委會依重製、公開上映、改作、編輯、公開展示、公開傳輸及散布之著作權法規定之方式利用

(2) 利用之地域(場地)：不限地域

(3) 利用之時間：不限時間

(4) 利用之次數：不限次數

(5) 可否再授權：可再授權第三人為上述之利用

(6) 權利金：無償授權

立同意書人(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 雲林縣內 7 家優先採購單位產品購買證明

雲林縣內 7 家優先採購單位產品購買證明

本人(參賽者)_____為參加「2024 雲林縣優先採購單位-雲好物推廣影片競賽」(以下簡稱本賽)於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於

_____ (雲林縣內優先採購單位名稱)購買參與本賽所需之產品，以此證明符合本賽之規定及雲林縣內優先採購單位認證購買之文件。

請參賽者擇一方式提供購買證明即可，購買證明方式如下：

(一)購買憑證黏貼處(如有購買收據等)：

購買憑證黏貼處

(二)優採單位蓋章證明

優採單位：_____ (請優採單位蓋章)

優採單位地址：_____

參賽者：_____ (請本人簽章)

(立證明書者若未滿十八歲，需由法定監護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